

合阳公安:循线追踪 快侦快破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党苗苗

自“雷霆利剑·决胜2023”专项行动启动以来，合阳县公安局聚焦秋冬破案大会战，抓重点、破难点、创亮点，快侦快办传统盗抢骗案件、严打严防新型网络犯罪，于近日破案多起，抓获嫌疑人9人。

跑分洗钱被“一锅端”

利用购买贵重物品实施跑现洗钱违法犯罪活动，本以为做得万无一失，不料作案不到12小时，王某等4人就被警方“一锅端”。

11月8日11时，合阳县公安局刑侦大队通过摸排，发现辖区存在利用购买贵重物品实施跑现洗钱违法犯罪活动。反诈中心民警立即启动“资金快打”机制，第一时间联合路井、甘井派出所民警对线索进行分析研判，通过调取银行流水，深挖上下线，最终确定以王某为首的犯罪团伙有重大作案嫌疑。办案民警趁热打铁、循线追踪，于当日20时成功在韩城市将王某等4

人抓获归案。

经调查，从11月5日起，嫌疑人王某先后多次伙同敖某、高某、程某在韩城、合阳两地，以购买黄金、香烟、手机的方式帮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团伙转移赃款并从中获利。目前，4人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凌晨盗窃被抓获

选择在凌晨出没“顺走”街边车内财物，带着侥幸心理持续作案，3名男子被合阳县公安局金水派出所抓获。

11月上旬，金水派出所辖区发生了多起车内财物被盗窃警情。金水派出所高度重视，立即抽调精干警力开展侦查。民警对相关案件线索进行串并分析、综合研判，发现作案手法相似，且作案时间均是凌晨时分，作案范围相对固定，很有可能为同一伙人连续作案。民警调取案发周围视频监控，同时沿路排查，最终确定了嫌疑人的具

体位置。11月13日，民警成功将3名嫌疑人抓获归案。

经审讯，3名嫌疑人对其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拉车门”盗窃被抓现行

“拉车门”盗窃车内财物，两名嫌疑人被合阳县公安局九龙派出所现场抓获。

11月14日18时许，九龙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放在小区门口轿车间内的4000元现金被盗。接警后，九龙派出所值班民警立即前往案发现场，经过缜密侦查，细致分析，成功锁定张某、齐某有作案嫌疑。民警循线追踪，于当日19时许在两名嫌疑人“拉车门”时将其成功抓获，现场查获现金2800余元。

经查，这两名嫌疑人没有固定工作，便将目标锁定沿街停放车辆，以“拉车门”的方式盗窃车内财物，得手后用于日常消费。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人民法院公告

西部法制报 总第4080期
2023年11月18日

李君佚：本院受理的史巧玲与李君佚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112民初1489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汉城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9270号
刘略刚：本院受理原告翟庆伟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92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1245号
西安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东二环金花路店：本院受理原告刘明宏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112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0702号
西安市宜爱欢乐城广场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西安海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107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1223号
王婷：本院受理原告董雅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112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9292号
任亚翠、崔建朋：本院受理原告西安新城区人入居针织品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92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0134号
西安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东二环金花路店：本院受理原告胡雅勃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101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9282号
西安市高新南区河川餐厅·张林承：本院受理原告陕西艾众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102民初92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3011号
刘建立：本院受理原告陕西海润石向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诉讼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二楼十三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2126号
海航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与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诉讼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二楼十三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4484号
杨德刚(公民身份证号：610111199404260036)：本院受理原告王辉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2367号
李国庆：本院受理原告西安市新城区宝帝童装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件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102民初1236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02民初12367号
李国庆：本院受理原告西安市新城区宝帝童装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件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102民初1236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白卿翼：本院受理原告深圳市保税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

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陕西省周至县人民法院
潘楠、吴建荣：本院受理原告任秋霞(又名仁秋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陕西省周至县人民法院
税千宏：本院受理原告余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陕西通聚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西安玉贝工贸有限公司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大明宫人民法院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12民初20539号
罗红波：本院受理原告许振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112民初2053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711室)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1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12民初25339号
方里龙：本院受理原告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诉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1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12民初25341号
李龙龙：本院受理原告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诉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11)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112民初27181号
杨真、代秀：本院受理原告方娜诉你等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112民初2718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汉城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26民初532号
盖强强、刘博：本院受理原告刘振祥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永寿县县人民法院
张志喜：本院受理原告陈双欢与被告张志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825民初551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陕西省定边县人民法院
温万红：本院受理(2023)陕0825民初64号原告郑海新诉被告定边县不动产产登记第三人温万红行政许可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审判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陕西省定边县人民法院
延安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王永红：本院受理原告杨惠忠诉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一诉一案，现原告杨惠忠提起上诉，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602民初5412号民事上诉状。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

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
龚永平：本院受理原告张孝王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时30分在本院三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延安市人民法院
三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昆山)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陕西迪诺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

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答辩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法院清泰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法院
白小凡：本院受理了(2023)陕0602民初9150号原告周城明诉被告白小凡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审判组织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
王春发：本院受理原告简西林诉被告王春发、习军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简易程序审理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案将依法缺席判决。

陕西省洛川县人民法院
张延军：本院受理原告何富崇诉被告张延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602民初69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412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产生法律效力。

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
李文莉：本院受理原告屈云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629民初183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陕西省洛川县人民法院
刘建平：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市分公司诉被告刘建平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陕0602民初467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法院
高振彬：(2023)陕0624民初14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西安分公司诉被告高振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依法经过审理作出(2023)陕0404民初387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接受直接送达的列民事判决书。期间届满未接受直接送达的则视为送达。如不服(2023)陕0404民初3877号民事判决书，可在本判决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期间届满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2503号
杨洪生、河北荣生管道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陕西万邦物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被告杨洪生、河北荣生管道设备有限公司合同纠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司法公开告知书、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3860号
陕西世际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33387313964)：本院受理的原告咸阳嘉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404民初3860号民事判决书。你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3889号
宋耀洲(公民身份证号：142729196702140018)：本院受理的原告席东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404民初3889号民事判决书。你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4770号
陕西三问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2MA6TQ33K7M)、**西安舜壹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6UYU187)**：本院受理的原告陕西舜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票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之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4836号
陕西三问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2MA6TQ33K7M)、**西安舜壹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6UYU187)**：本院受理的原告陕西舜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票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之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4836号
陕西三问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2MA6TQ33K7M)、**西安舜壹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6UYU187)**：本院受理的原告陕西舜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票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之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4836号
陕西三问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2MA6TQ33K7M)、**西安舜壹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6UYU187)**：本院受理的原告陕西舜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建设工程分

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及独任审判员告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空港新城法庭(原底张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802民初4372号
冀丽平：本院受理原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与被告冀丽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榆林市榆阳区法院高新区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
(2023)陕0802民初4207号
白智敏：本院受理原告崔廷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的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司法公开告知书、应诉通知书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在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家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
(2023)陕0802民初1247号
徐利平：本院受理原告陈德诚与被告徐利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陕0802民初93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徐利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陈德诚支付货款319000元及利息(利息以319000元为基数，从2023年9月23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3.45%计算)。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040元，由被告徐利平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
(2023)陕0802民初1247号
张又元：本院受理原告王世群诉你与张又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视为放弃答辩和举证。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家事审判庭109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
(2023)陕0802民初1247号
张又元：本院受理原告王世群诉你与张又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视为放弃答辩和举证。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家事审判庭109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
(2023)陕0404民初1402号
刘彦宏(公民身份证号6104002196501121253)：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咸阳渭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汉新城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李阳、西安轻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秦森、王羽：本会受理唐萍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定于公告期60日届满后的第1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开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李阳、西安轻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秦森、王羽：本会受理杨俊茹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定于公告期60日届满后的第1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开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佳佳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西安融安装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3)第1633号仲裁裁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佳佳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西安融安装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3)第1633号仲裁裁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佳佳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西安融安装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3)第1633号仲裁裁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佳佳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西安融安装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3)第173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字(2022)第486号案件开庭通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西安仲裁委员会
西安亦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张蝶与你方关于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西仲仲裁(2022)第3142号仲裁裁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4811号西安港国际采购中心3号楼)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